采购文件

1.采购方式说明：

1.1我院根据供应商推荐的产品，在满足需求和预算要求的条件下，以最低价评选出中标供应商，结果将在滨州医学院附属中医医院官网进行公告；如采购结束后有特殊情况需再度议价届时将另行通知相关事宜。

1.2本次采购，我院可根据工作需求和市场调查情况对结果进行对比，如有异常情况，可以暂停采购活动。

2.供应商的要求及在采购会议当天需提供的资料文件一式四份（加☆号必须提供相关材料并盖公章）：

2.1营业执照；如有国家规定的其它相关资质证明文件或其它涉及特许经营许可的须提供相关证书，如：卫生许可证、药品经营许可证、生产批件或新药证书等。

2.2如是医疗器械，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和注册登记证；如有耗材，另外提供所需耗材《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医疗器械注册登记证》。

2.3经办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产品授权书。

☆2.4所投产品彩页及产品标签/铭牌样稿，产品详细配置清单（标注出标配和选配），产品主要技术参数，产品最终报价（选配配置单独报价，如有耗材单独报价，报价表详见附件）

2.5业绩：近三年山东省内所报产品装机用户名单（包括：单位名称、中标时间、中标价格等）提供中标文件或合同复印件；如无业绩，可提供知名官方网站同型号产品售价证明其报价的合理性。

2.6售后服务承诺：参会供应商承诺能够按照所提供资料文件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规格、有效期及时供货。如成交后不能满足采购方需求，直接影响医院工作，且造成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及负面影响的，将停止供货，并按照相关法律及规定承担赔偿责任.

2.7参会供应商承诺对采购方认为必要的实地考察进行相应的协助。

2.8以上所有资料文件需装订成册。

2.9我院有权利拒绝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及“信用山东”网站（[www.creditsd.gov.cn](http://www.creditsd.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规定的行政处罚记录的供应商参加本次议价采购活动。

3.报价要求：

**3.1以人民币报价。**

**3.2报价表中的价格应包括货物、仪器仪表计量、劳务、材料、安装调试、运输、装卸、仓储、维护、退换货、培训、保险、税等各项费用，即参会供应商对采购方的实际供应价。**